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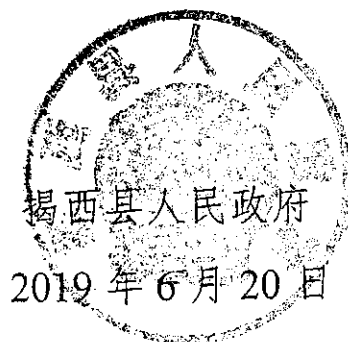
揭西县人民政府

揭西府函（2019）169号

揭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西县2019年 涉农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河婆街道办，县政府直属（含上级垂直管理）各单位：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财政局反映。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方案

按照《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粤府〔2018〕123 号）及《揭阳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并参照省、市下达的任务清单，经 2019 年 6 月 12 日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制订我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方案。

一、涉农资金来源

（一）省级涉农资金情况。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我县共收到省级涉农资金 38040.59 万元，其中：农业产业发展 2043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876 万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57 万元、生态林业建设 2167.59 万元、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897 万元。

（二）市级补充涉农资金情况。根据市财政局的安排，将在省级下达给市级资金中切块安排给我县的涉农资金共 545.02 万元（其中：约束性资金 413.45 万元、指导性资金 131.57 万元）。

二、省级涉农资金的分配计划

（一）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类。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类由县水利局作为主管部门，资金共计 12897 万元，其中：约束性任务 1405 万元；指导性任务 11492 万元。

（二）生态林业建设类。生态林业建设类由县林业局作为主管部门，资金共计 2167.59 万元，其中：约束性任务 1544 万元；指导性任务 623.59 万元。

（三）农业生产发展类。农业生产发展类由县农业农村局作

为主管部门，资金共计 2043 万元，其中：约束性任务 1149 万元；指导性任务 894 万元。

（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由县农业农村局作为主管部门，资金共计 20933 万元，其中：约束性任务 5443 万元；指导性任务 15490 万元。

三、市级补充资金的分配计划

（一）市级补充资金中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的资金 481.02 万元，其中：约束性任务 131.57 万元；指导性任务 349.45 万元。

（二）市级补充资金中由县水利局负责实施的资金 64 万元（约束性资金）。

- 附件：1.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汇总表
2.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3.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生态林业建设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4.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农业生产发展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5.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精准扶贫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6.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市级补充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附件 1:

揭西县 2019 年涉农资金汇总表

编制单位: 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别	总计	资金总额										
		合计		省级资金			市补充资金					
		约束性资金	指导性资金	小计	约束性资金	指导性资金	小计	约束性资金	指导性资金	小计	约束性资金	指导性资金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	12961	1469	11492	12897	1405	11492	64	64				
生态林业建设	2167.59	1544	623.59	2167.59	1544	623.59						
农业生产发展	2524.02	1498.45	1025.57	2043	1149	894	481.02	349.45	131.57			
农村人居环境	20876	5443	15433	20876	5443	15433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57	0	57	57	0	57						
总计	38585.61	9954.45	28631.16	38040.59	9541	28499.59	545.02	413.45	131.57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编制单位：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万元

牵头单位	项目类别	资金类别	任务清单	任务量	资金	备注		
县水利局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合 计				12897		
		约束性任务	小 计				1405	
			龙潭水（龙潭段）治理工程	1.8公里	246			
			龙潭水（坪上段）治理工程	0.2公里	21			
			榕江（东园新福河）治理工程	1.4公里	189			
			榕江（贡山溪）治理工程	3公里	406			
			石肚水（坪上段）治理工程	2公里	294			
			五经富水（五经富段）治理工程	1.6公里	209			
			良田乡下坊埔文化活动中心工程	移民美丽乡村建设和发展生产促进增收等	40			
		指导性任务	小 计				11492	
			榕江（五云段）治理工程	3公里	412	根据省政府2018年第19次、第24次常务会议关于“对单个项目超过一定额度的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注资省属国有企业实施”的精神，从2019年开始，省意向由省建工集团与县政府组建项目公司（法人机构）负责实施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		
			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	18.6公里	2527			
			五经富水（京溪园段）治理工程	6.1公里	828			
			灰寨水（灰寨段）治理工程	9.1公里	1230			
			灰寨水（金和凤江段）治理工程	8.8公里	1186			
			灰寨水（南山段）治理工程	9.4公里	1279			
			揭西县塔头拦河闸重建工程	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4005			
市县河长制奖补资金	统筹支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25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生态林业建设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编制单位：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万元

县林业局	生态林业建设	合 计		2167.59		
		约束性任务	小计		1544	
			绿美乡村建设	金和镇山湖村建设绿美古树乡村公园1个。	200	
			森林碳汇工程造林	新造林面积12000亩。	960	已拨付造林进度款587.1551万元。
			森林碳汇工程抚育	2017年、2018年造林需抚育面积18504亩。	370	
			薇甘菊人工和化学防治	防治任务700亩。	14	
			小计		623.59	
		指导性任务	森林经营样板基地建设	国有油桐林场建设样地基地1个面积1000亩。	60	
			森林公安基础设施建设	购置无人机2架。	10	
			林业工作站和木材检查站服务能力建设	上砂、五云、坪上、南山镇4个林业工作站购置设备。	20	
			护林员网格化管理项目	护林员网格化管理。	35	
			森林植被恢复费	用于宜林地造林、林分改造、森林防火等。	498.59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农业生产发展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编制单位：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万元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产业发展	合 计		2043		
		约束性任务	小计		1149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	快速检测：“三品一标补助”	16	1、“三品一标”补助5万元 2、每个镇3000元快检费共5.1万元 3、草鱼病害监测、农产品快检等5.9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水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监测草鱼出血病，采样监测20份，监测草鱼赤皮病和肠炎病，采样监测各30份		
			一村一品、一镇一业	支持9个村发展农业特色产业	450	9个村发展特色产业合计450万元
			基本农田保护	基本农田保护任务22.7531万亩	683	县自然资源局，2019年基本农田保护资金每亩30元共683元
		小计		894		
		指导性任务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水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渔业统计月报、半年报、预计报和年报数据统计上报，休闲渔业监测的季度报和年报数据的的调查上报	3	印制报表、调查等经费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与农村改革补助——政策性农业保费保险补贴	农业保险（不含农房）各个险种承保覆盖率分别比上年提高5个百分点，农房保险应保尽保。	441	水稻保险91万元；农房保险35万元；岭南特色水果保险补贴10万元；生猪、能繁母猪、仔猪等补贴305万元
			一村一品、一镇一业	土地流转显著加快，扶持产业值提高30%以上；带动贫困人口增收，参与项目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未参与农民提高10%以上；扶持新型经营主体9个以上；种植业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超过9000亩	450	9个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精准扶贫类)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编制单位：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万元

县农业农村局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合计		20933		
		约束性任务	小计		5443	
			推进人居环境整治 (在粤办发[2018]21号省支持范围内)	完成211条村人居环境整治	5275	每个村按25万元的标准补助。其中：规划设计补助5万元；“三清三拆”钩机等补助20万元。已拨付211条面上村“三清三拆”资金4220万元(揭西财农便[2019]22号)。
			四好农村路建设	“畅返不畅”路段整治 9.31公里	168	交通运输局实施：大溪大坎村、金和仙坡村、灰寨柑坑村共3个村9.31公里路段整治
		指导性任务	小计		15433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美丽宜居乡村，重点打造示范村、示范镇、示范县 (在粤办发[2018]21号省支持范围内)	打造17个示范村	8500	其中：每个示范村补助500万元，每个示范镇补助1000万元，每个示范县补助3000万元(增加原四好农村路建设任务5公里，325万元；原推进村庄规划编制资金93万元)。
				打造1个示范镇(金和镇)	1000	
				打造1个示范县	3418	
			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补助105个行政村未完成编制规划		原有资金93万元统筹到打造示范县中
			四好农村路建设任务	农村公路养护1162公里		32条路
	建设通现代农业产业园公路9.18公里				6条路	
	建设通旅游景区公路25.23公里			2条路，统筹325万元到打造示范县中		
	建设通2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23公里			包含在第8点农村公路养护1162公里内		
	小计		57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建档立卡贫困户小额贷款贴息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小额贷款给予贴息	57			

揭西县2019年涉农资金(市级补充资金)分配及任务安排表

编制单位: 揭西县涉农办

单位: 万元

		合计		545.02	
县农业农村局	市级补充资金	小计		349.45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构建新型乡村助农服务体系	奖励2018年新认定的1家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	30	补广东雅林食品有限公司完善生产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	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	85	经费5万元, 8个规模场完善设施补助80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	2次省级监督检查; 追溯体系建设	17	县农残检测配套设备8万元, 追溯平台9万元, 共17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	完成强制免疫、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和强制扑杀工作。清算2019年度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经费	22	瘦肉精监测经费5万元, 基层防疫员经费补助13万元,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4万元
		农村改革补助——农村综合改革和农村土地流转奖补	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项目县按时完成改革任务。加强农民负担监测, 按时完成监测任务	153.45	农业农村局经费10万, 乡镇34万元, 开展工作109.45万元
		农业生产能力提升——农业装备能力提升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比上年提升1.5个百分点	42	政府性基金,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作业补助
县水利局	市级补充资金	小计		64	
		河婆街道新建白地供电线路改造	更新JKLGY50高压架空绝缘钢芯铝输电线长4.106公里	13	
		河婆街道新村环境整治	埋水泥涵管150米, 排水管200米, 混凝土硬底化3000平米, 休息廊亭2座	51	
县农业农村局	市级补充资金	小计		131.57	
		农业综合执法体系建设	开展农资打假、农业投入品、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检测检验和农业综合执法	3	购买农资打假器材等
		农村土地流转奖补	完成1个镇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试点	22.57	1、龙潭镇12.57万元 2、东园镇10万元
		农业生产能力提升	开展水稻生产机械化装备设施及作业补助等, 组织开展农机化人员培训、调研等, 召开现场会。	29	水稻生产机械化装备设施等作业补助10万元, 培训、调研、现场会19万元
		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	开展动物免疫监测、检疫、监督及重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预警、扑灭、无害化处理工作及强化动物防疫体系建设	62	免疫检测经费10万元, 检疫工、巡查经费3万元, 村级防治员补助经费13万元, 体系建设36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	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监测; 追溯体系建设; 渔业统计和休闲渔业检测统计	15	农产品检测、渔业统计等